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U KONG PETROLEUM AND NATURAL GAS STEEL PIPE HOLDINGS LIMITED

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38

盈利警告

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本公佈。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欲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可獲得資料及本集團管理層對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的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年度之綜合盈利或會較二零一二年大幅減少，主要因為二零一三年國內及出口訂單減少、本集團的新生產基地導致營運開支及財務費用增加。

本公司管理層相信，國內及出口銷售訂單減少，是由於中國及海外多個管道建設項目的投標進度有所延誤，所以多個原先預計可於二零一三投標的項目均未能如期體現。儘管如此，在中國「十二五」計劃帶動及國外能源項目對鋼管的需求情況下，董事會仍保持樂觀地認為管道項目投標進度的延誤只屬暫時性，銷售訂單會恢復到較高的水平。

另外，根據刊載於本公司發佈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中期報告，本集團位於珠海及連雲港之新生產基地，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及九月開始已作全面商業運作。該新生產基地的部份資本開支以銀行貸款融資，所以二零一三年所產生之營運開支及財務費用較二零一二年大幅增加。預期該新生產基地將會在未來為本集團的增長帶來可觀的貢獻，但該新生產基地之規模經濟效益卻未能及時反映於二零一三年年度財務業績之上。

董事會將會持續審閱本集團的策略及營運，以改善其日後業務表現。儘管預期二零一三年全年的盈利大幅下跌，然而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整體營運及財務狀況仍然十分穩固，且對本集團的前景仍然保持樂觀。

本公佈所載的資料乃根據目前可獲得資料及本集團管理層對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所得出，惟有關賬目仍須作最終定稿及有關調整，且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確定或審閱。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底前刊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止的年度業績公佈中披露，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昌

中國廣東省，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包括陳昌先生、陳兆年女士及陳兆華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陳平先生、梁國耀先生及施德華先生。